安忍波罗蜜多 讲记 科判

宗喀巴大师 造论 法尊法师 翻译 智圆法师 讲述 释道净 整理 2 稿 qq 973451196 校对 曾蓉 圆娟 周怡 圆如

表 0-1: (3表)《菩提道次第广论讲记》书中目录科判表

注:据	注:据2010年9月上海佛学书局10册版本整理校对 (科判)(表数)页码【第*课】									
上士道	既发心已 学行道理	安忍波罗蜜	忍	耐怨害忍(未三申一)(表 1-3~6) 201【186-191】	第9册					
	(壬三癸三)	(子三···午三) (表 1) ······173	之差	安受苦忍(未三申二)(表 1-7~8) 1【192-193】	た 40 円					
80 课	·····209 【166-171】	【184-185】	别	思择法忍(未三申三)(表 1-9) 30【194-196】	第 10 册					

表 0-2: (3 表) 总表

120	۷.	(3衣)	科判
			中一、安忍体性
			申一、思惟修忍之胜利(表 1-1)
			戊一、真实义(表 1-1)
			亥一、生嗔的对境
		趣入修	中二、
		· 尼八廖 之方便;	思惟不 过惠公 推坏善秘之义 多二、丁对境断除疑惑
		ta (x)	心之过 _ 分四 (衣 1-2) 亥四、推坏善根之义 金一、遮破他宗
, ,			思分二 金二、建立目宗
午一			成三、摄义(表 1-2) 西二、现法过患(表 1-2)
=			申三、摄义
、忍			金一、木一、观察有无自在皆不应嗔分三(表 1-3)
唇			太一 观察 木二 观是安现及是自性皆不应值 (表 1-4)
分		申一、	
六			四一、 破除 理不 四 木四、观能发动作军之因不应嗔恚 (表 1-4)
(破除 不忍 立項 金二、有境分三 (表 1-4)
表	\equiv		_{如 所 佐 土} 分二 金三、 所依嗔 木一、 观能害因及有过尤过 (表 1-4)
1	`	耐怨	作字 分二 非应理分二 木二、观自所受分三(表 1-5)
)	忍、	害忍	分一 人
安	之差	分三	(表 1-5) 金二、依本论合说
忍	左别		成二、破除不忍障利等三、作毀等三 <u>亥一、破除不忍障誉等三分三</u> 分二(表1-5) <u>亥二、破除不忍作毀等三分三</u>
波	<i>7</i> 11	-	七一 破除不喜夗安宫 年
罗	, (西二、破除不喜怨家富盛喜其衰败分二(表 1-6) 戊二、破除欢喜怨家衰损
蜜	未		西三、摄义(表 1-6)
	11	4 –	酉一、必须安受苦之理 戌一、从作用上观察助道和障道,断定必须以苦为道
)	申二、	分二 (表 1-7) 戊二、从结果上观察增苦和减苦,断定必须安受众苦
		安受 苦忍	西二、引发此之方便分二(表1-7) 戊一、有苦生时破除专一执为不喜
		分三	【
		~ _	西三、处门广释分八(表 1-8)
		申三、	思择法忍分二 (表 1-9) 酉一、胜解之境
	Ш		西二、胜解之理
	五、	· 吃心的 此等摄	[义。(未五)(表 1-9)】
			·忍度总义) (表 1-9)

表 0-3: (3表) 视频课程与法本页码 对应表

第9册共	€ 20 课:	186、3	201-216	191、8	274-287	193、10	14-30
第 172-	-191 课	187、4	216-227	第 10 册共 22 课:		194、11	30-39
第*课	页码	188、5	227-241	第 192-	-213 课	195、12	40-50
184、七1	171-190	189、6	241-260	第*课	页码	196、13	50-58
185、2	190-201	190、7	260-274	192、9	1-13		

表 1-1:(9表)午三、忍辱分六:上十道•既发心已学行道理•安忍波罗密

表 1-1: (9 表) 午三、忍辱分六; 上士	:道•既友心已字行道理•安忍波芕蜜		
科判	论文		
午三、忍辱分六	【忍波罗蜜多分五:一、忍之自性;二、趣入修忍之方		
1一、心等为八	便;三、忍之差别;四、修忍时如何行;五、此等摄义。】		
未一、忍之自性分三	【今初】		
申一、安忍体性	【耐他怨害,安受自身所生众苦,及善安住法思胜解。】		
申二、安忍违品	【此等违品亦有三种,初谓瞋恚,次谓瞋恚及怯弱心,		
中一、安心坦田	三谓不解无其乐欲。】		
	【圆满忍辱波罗蜜多者,惟由自心灭除忿等修习圆满,		
	非为观待一切有情悉离暴恶,非能办故,调伏自心即能		
申三、安忍波罗蜜多	成办所为事故。】【《入行论》云: "恶有情如空,非		
十一、文心灰夕虽夕	能尽降伏,惟摧此忿心,如破一切敌。"】【"以皮覆】		
	此地,岂有尔许皮,惟以鞋底皮,如覆一切地。"】【"如		
	是诸外物,我不能尽遮,应遮我自心,何须遮诸余。"】		
	【第二,趣入修忍之方便者,虽有多门,且当宣说修忍】		
不一、 题 八	胜利、不忍过患。】		
	【其中胜利,如《菩萨地》云: "谓诸菩萨,先于其忍】		
	见诸胜利,谓能堪忍补特伽罗,于当来世无多怨敌,无		
	多乖离,有多喜乐,临终无悔,于身坏后当生善趣天世		
	界中。见胜利已自能堪忍,劝他行忍,赞忍功德,见能		
	行忍补特伽罗慰意庆喜。" 【《摄波罗蜜多论》云:		
	"若有弃舍利他意,佛说忍为胜方便。"】【"世间圆		
	满诸善事,由忍救护忿过失。"】【"是具力者妙庄严, 是难行者最胜力。"】【"能息害心野火雨,现后众害		
	在是17年取胜力。		
	反成赞叹微妙华,名称花鬘极悦意。"】【又云: "忍		
申一、思惟修忍之胜利	为巧处成色身,功德端严相好饰。"】【谓有情邪行不】		
	退利他,从能摧坏众多善根忿恚怨敌而为救护,下劣为		
	害亦能堪忍、是极悦意庄严之具,诸难行者破烦恼逼恼		
	最胜之力,能灭害心大火之水,诸暴恶人以邪行箭不能		
	透铠,微妙色身具金色相、夺诸众生眼观意思,是能造		
	此點慧巧师,以如此等众多胜利而为赞叹。】【《入行】		
	论》云: "若励摧忿勃,此现后安乐。"】【若能恒常		
	修习堪忍,不失欢喜,故于现法一切时中常得安乐,于		
	当来世破诸恶趣,生妙善趣,毕竟能与决定胜乐,故于		
	现后悉皆安乐。】【此等胜利皆由忍生,于此因果关系,		
	乃至未得坚固猛利定解之时,当勤修学。】		
申二、 酉一、	【瞋恚过患中,不现见之过患者,《入行论》云: "千		
思惟不不现见上	劫所施集,供养善逝等,此一切善行,一恚能摧坏。"		
	此是如其圣勇所说录于《入行》。】【《曼殊室利游戏		
患分二 三	经》说,摧坏百劫所积众善。《入中论》亦说,由起刹		
	那忿恚意乐,能摧百劫修习施戒波罗蜜多所集诸善。		

表 1-2: (9表) 午三、忍辱分六; 上士道•既发心已学行道理•安忍波罗蜜

12 1		•	141	_ ' -			; 工工但"成及心亡子们但连"
						一、生嗔	TOTAL STATE OF THE PARTY OF THE
				-		对境	符合。如云: "由瞋诸佛子,百劫施戒善,刹那能摧坏。" 】
						二、生嗔	【生恚之身者,《入中论释》说:"菩萨生瞋且坏善根,况非
					时人	所依	菩萨而瞋菩萨。"】
							【境为菩萨随知不知,见可瞋相随实不实,悉如前说能坏善
							根。】【总其能坏善根,非是定须瞋恚菩萨。】【《集学论》
							云: "圣说一切有教中亦云: '诸苾刍,见此苾刍以一切支礼 发爪塔,发净心否?''如是,大德。''诸苾刍,随此覆地
							及爪哈,及伊心台: 如定,八德。
						三、于对	下过八万四十遍缙那万主壶北,尽兵中间所有沙奴,则此必当 应受千倍尔许转轮王位。'"】【乃至"具寿邬波离来世尊所,
					境!	断除疑惑	恭敬合掌安住一面,白世尊言:'世尊说此苾刍善根如是广大。
				15			世尊,如此善根何能微薄销灭永尽?''邬波离,若于同梵行
				戊			所而为疮患,为疮患已,我则不见有如是福。邬波离,此大善
				=			根由彼微薄销灭永尽。邬波离,故于枯树且不应起损害之心,
			垂	以以			况于有识之身。'"】
			西一	嗔			【坏善根义,有诸智者作如是说: 摧坏先善速疾感果之功能,
				志			令果久远,先当出生瞋等之果,非后遇缘不自生果,以世间道
			、不	~ 推			皆不能断所断之种,定不能断烦恼种故。】【然此理不定。】
			现	坏			【如诸异生以四对治力净治不善所获清净,虽非断种,然后遇
	ł.	ᅩ	见	善		金一、	缘其异熟果定不生故。
	未一	申二	过患	根之	亥	遮破他宗	然后遇缘亦定不生异熟果故。】【又加行道得顶、忍时,未断
	_				四		邪见及恶趣因不善种子,然遇缘时,亦定不起邪见及恶趣故。
午	趣	思	分	义	`		业成熟之位,仅以此义不能立为坏善不善,亦未说故。】【又】
三	入	惟	=	分四	摧		异熟暂远不能立为坏善根义,若不尔者,应说一切有力不善业
מו	修	不			坏		皆坏善根故。】
忍辱	忍	忍			善根		【故于此中清辩论师如前所说,以四种力净治不善,及由邪见、
分分	之	之			之		损害之心摧坏善根,俱如败种,虽遇助缘而不发芽,后虽遇缘
六	方	过			义		亦不能生果。】【又如前说,虽以四力净所造罪而得清净,而
	便八	患へ			分		与发生上道迟缓无相违义。故有一类虽坏布施护戒之果圆满身
	分二	分一			=	金二、建立自	财,然不能坏修习能舍及能断心作用等流,后仍易起施戒善 根。】【又有一类,虽坏施戒作用等流同类相续,然未能坏发
	_	_				建立日 宗	他。】【又有一矣,虽坏他放作用等侃问矣相续,然不能坏及 生圆满身资财等。】【又有一类如前所说,若不瞋恚授记菩萨,
						本	一劫所能圆满道证,由起瞋心,自相续中已有之道虽不弃舍,
							然一劫中进道迟缓。】【总之,如净不善非须尽净一切作用,
							故坏善根亦非坏尽一切作用,此极重要。惟应依止佛陀圣教,
							及依教之正理而善思择,故当善阅经教而善思择。】
				比	=	摄义	【如是能引极非可爱粗猛异熟,及能灭除余业所引最极可爱无
				74-	<u>一、</u>		量异熟,是为非现见之过患。】
							患者,意不调柔,心不静寂。又诸喜乐,先有失坏,后不可得,
							,心失坚固平等而住。若瞋恚重,虽先恩养,忘恩反杀,诸亲眷 全、足以按据或不安众然。
							舍,虽以施摄亦不安住等。】【《入行论》云: "若持瞋箭心, 静,喜乐不可得,无眠不坚住。"】【"有以财供事,恩给而依】
							前,喜乐不可得,无眡不坚住。 】【 有以则供事,总结叫侬 于瞋恚,恩主行弑害。"】【"由瞋亲友厌,施摄亦不依,总之
				_			了喂恶,心王17私青。 】【
				二、:	现		美,纵卧安乐诸卧具,忿箭刺心而受苦。"】【"忘失成办自利
			法 1	过患			烧恼趣恶途,失坏名称及义利,犹如黑月失吉祥。"】【"虽诸
							乐,忿堕非理险恶处,心于利害失观慧,多作乖违心愚迷。"】
						_ :. :	串习诸恶业,百年受苦于恶趣,如极损他来复雠,怨敌何有过于
							【"此忿为内怨,我如是知已,士夫谁能忍,令此张势力?"】
							患皆从忿起,乃至未得决定了解,应当修习。】【如《入行论》】
						<u> 云: "九</u>	如瞋之恶,无如忍难行,故应种种理,殷重修堪忍。"】

12.	J:	() 12)	<u> </u>			· C子们但理"女心似夕虽		
						为先,应以多门勤修堪忍。】【初句之理由,		
	١,	1				"如大海水,非以秤量能定其量,其异熟限		
		二、趣入	, _		亦不能定。故能如是引非爱果及能害善,除不忍外,更无余恶最			
	_	忍之方便	申三、)			
	分	=				熟及坏善根所有恶行,除瞋而外余尚众多,谓		
						及谤正法,并于菩萨尊长等所起大轻蔑、生我		
				慢等	,如《集学论》			
						【第三,忍差别分三:一、耐怨害忍;二、		
		申一、而	计织宝贝	、分三		安受苦忍;三、思择法忍。】【初中分二:		
		,	1.0 0.0	.,,		一、破除不忍怨所作害;二、破除不喜怨家		
						富盛、喜其衰败。】		
			一、破除不忍障乐作苦分二			【初中分二:一、破除不忍障乐作苦;二、		
		F	戈一、破	除不忍障乐	作苦分二	破除不忍障利等三、作毁等三。		
			1			二:一、显示理不应嗔;二、显示理应悲愍。】		
			亥一、	显示理不应	· 喧分三	【初中分三:一、观察境;二、有境;三、		
					- 3.7 —	所依嗔非应理。】【今初】【初中有四】		
						【一、观察有无自在不应瞋者。】【应当观		
						察,于能怨害应瞋之因相为何。如是观已,		
				•	有无自在皆不	觉彼于自欲作损害意乐为先,次起方便遮我		
				应嗔分三		安乐,或于身心作非爱苦。】【为彼于我能		
						有自在不作损害强作损害,而瞋恚耶? 抑无		
						自在由他所使而作损害,故瞋恚耶? 】		
午				水一、观 噴分二	察有自在不应	【若如初者, 瞋不应理, 他于损害无自在故。】		
三						【谓由宿习烦恼种子、境界现前、非理作意		
、忍	未	酉		火一、	损害心最初生	因缘和合起损害心,纵不故思,此诸因缘亦		
心辱	Ξ	_		起无	自在	能生故。若彼因缘有所缺少,则故思令生,		
分分	`					亦定不生故。】		
// /六	忍	破			整个损害过程	【如是由诸因缘起损害欲,由此复起损害加		
'`	之	除		全由地	页恼支配故无	行,由此加行生他苦故,此补特伽罗无少主		
	差	不	金	自在		宰,以他亦随烦恼自在,如烦恼奴而随转故。】		
	别	忍	-		【若他自己全	无自在,为余所使作损害者,极不应瞋。譬如		
	分	怨			有人为魔所使	,随魔自在,于来解救饶益自者,反作损害、		
	Ξ	所	观		行捶打等。彼	必念云:此为魔使,自无主宰,故如是行。不		
		作	察		少瞋此, 仍勤	励力令离魔恼。】【如是菩萨见诸怨家作损害		
		害	境	水二、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: 此为烦恼魔使无主,故如是行,不少瞋此补		
		分	分	观察无		发心,为欲令其离烦恼故,我应勤修诸菩萨行。】		
		=	四	自在不		»云: "虽忿由魔使,医师不瞋怪,能仁见烦		
				应嗔		生。"】【月称论师亦云:"此非有情过,此】		
						者善观已,不瞋诸有情。"】【《入行论》中		
						惟于此易生定解,对治瞋恚最为有力。《菩萨		
					_	想堪忍怨害,与此义同,故于此上乃至定解当		
					勤修习。】			
						有主宰,皆应无苦,以此诸苦非所愿故,有自		
						诸有情若为猛利烦恼激动,尚于最极爱惜自身		
						跳悬岩,或以棘刺及刀剑等而自伤害,或断食		
				水三、	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	能不损哉?】【应如是思,灭除瞋恚。】【《入		
				摄义	–	一切皆他使,他主自无主,知尔不应瞋,一切		
						【又云:"故见怨或亲,为作非理时,谓此因		
						乐住。"】【"若由自喜成,皆不愿苦故,则		
						应无有苦。"】【又云: "若时随惑转,自爱		
						于他身,何能不为损?"】		

表 1-4: (9表) 午三、忍辱分六; 上士道•既发心已学行道理•安忍波罗蜜

1	т.	(/	12/	_ ! -	_ `	10, 41	n, r	[及心口子1] 但注"女心似夕虽
							木二、观是客现 及是自性皆不 应嗔	【第二,观是客现及是自性皆不应瞋者。】【损他之过不出二事,谓是否有情之自性。若是自性,瞋不应理,如不应瞋火烧热性。若是客现,亦不应瞋,如虚空中有烟等现,不以烟过而瞋虚空。应如是思,灭除瞋恚。】【《入行论》云: "若于他恼害,是愚夫自性,瞋彼则非理,如瞋烧性火。"】【"若过是客来,有情性仁贤,若尔瞋非理,如瞋烟蔽空。"】
						A.	木三、观其直接 间接由何作损 皆不应嗔	【第三,观其直间由何作损皆不应瞋者。】【若瞋直接发生损害能作害者,应如瞋恚补特伽罗,瞋刀杖等;若瞋间接令生损害能作害者,如刀杖等为人所使,其人复为瞋恚所使而作损害,应憎其瞋。】【如云:"杖等亲为害,若瞋能使者,此亦为瞋使,定当憎其瞋。"】【故不瞋杖,亦不应憎能使之人;若瞋能使,理则亦应瞋其瞋恚。不如是执,即是自心趣非理道,故应定解一切道理悉皆平等,令意不瞋补特伽罗,如不瞋杖。】【此未分别杖与能使有无怨心者,由前所说破自在理应当了知。】
午三、忍辱分六	未三、忍之差别分	申一、耐怨害忍分	酉一、破除不忍怨所作	戌一、破除不忍障乐作	亥一、显示理不应		木四、观能发动 作害之因不应 嗔恚	【第四,观能发动作害之因不应瞋者。】【受由怨害所生苦时,若是无因、不平等因则不生苦,要由随顺众因乃生,此因是宿不善业故。】【由自业力发动能害令无自主,故自所招不应憎他。作是念已应怪自致,于一切种破除瞋恚,如那落迦所有狱卒,是由自己恶业所起,为自作害。】【如云:"我昔于有情,曾作如是害,故害有情者,我理受此损。"】【又云:"愚夫不愿苦,爰著众苦因,由自罪自害,岂应憎于他?"】【"譬如诸狱卒,及诸剑叶林,由自业所起,为当憎于谁?"】【"由我业发动,于我作损害,此作地狱因,岂非我害他?"】【霞婆瓦云:"若云非我所致,实是显自全无法气。"】
	=	=	害、	苦、	分		金:	二、有境分三
			分二	分二	三		木一、不欲受苦 与对他人生嗔相 违	【若于怨害发生瞋恚,是因于苦不能忍者,诚为相违,以不能忍现在微苦,极力引生恶趣无量大苦因故。故应自念我极愚痴而自羞耻,励防莫瞋。】【如云:"于现在微苦,我且不能忍,何不破瞋恚,地狱众苦因?"】
							木二、是灭尽恶 业之因故不应生 嗔	【其怨所生苦是我宿世恶业之果,由受此故,尽宿恶业。若能堪忍,不造新恶,增长多福。他似不顾自法退衰,为净我罪而行怨害,故于怨害应视其恩。】【如《本生论》云: "若有不思自法衰,为净我恶而行损,我若于此不堪忍,忘恩何有过于此?"】【《入中论》云: "许为尽昔造,诸不善业果,害他忿招苦,如反下其种。"】
							木三、如治病服	【如为医重病当忍针灸等方便,为灭大苦而忍小
						金.	药般安忍应理 三、所依嗔非应理 -	苦,最为应理。】 【观察所依不应瞋者。】
							- 木一、观能害因 及有过无过	【一、观能害因及有过无过。】【如云:"他器与我身,二皆致苦因,双出器与身,为应于谁瞋?"】 【"如人形大疮,痛苦不耐触,爱盲我执此,损此而瞋谁?"】【又云:"有由愚行害,有因愚而瞋,其中谁无过,谁是有过者?"】

表 1-5: (9表) 午三、忍辱分六; 上士道•既发心已学行道理•安忍波罗蜜

衣!	-o:	(9	衣丿	+-	三、忍辱分六;上士坦•既	友心已字仃坦理•安忍波歹蛋	
					亥 金 水一、正说 一 三 木	【二、观自所受者。】【若诸声闻惟行自利,不 忍而瞋且不应理,何况我从初发心时,誓为利乐 一切有情修利他行,摄受一切有情。如是思惟发	
					_ _	切有用 [6] [6] [7]	
					显 所 、 水二、旁述《	(菩萨地》所说修摄受想分二	
				.L	示依观 火一、修技		
				戊一	理項自火二、依想		
				,	不非所	【博朵瓦云: "佛圣教者谓不作恶,略有怨害不	
				破	应 应 受	修堪忍即便骂为,此从根本破坏圣教,由此即是自舍律仪,圣教根本由此破坏。虽总圣教非我等	
				除一	分分 三 水三、摄义	有,自失律仪是灭自者。"】【又云:"如翻鞍	
				不忍		牛缚尾而跳,鞍反击腿,若缓鞦落,始得安乐。	
				心障		若于怨害而不缓息,为其对敌,反渐不安。"】	
				乐	亥二、显示理应悲愍分二		
				作		木一、宿生亲善想分二 水一、修宿生亲善想 水二、依想堪忍	
				苦八	金一、依《菩萨地》别	水一 终天尚相	
				分二	说分三	木二、无常想分二 水二、依想堪忍	
						木三、苦想分二 水一、修习苦想	
			酉一、破除不			水二、依想堪忍	
	١,	申一、耐		-		【谓当至心作是思惟:一切有情无始生死,无未 为我作父母等亲属友善,又是无常命速分离,常	
4	未三				金二、依本论合说	为三苦之所苦恼,为烦恼魔之所狂魅,灭坏自己	
午三	=					现后利义,我当哀愍,何可瞋恚及报怨害?】	
,	忍					【破除不忍障利等三、作毁等三分二:一、破除	
忍辱	之	怨	忍		亥一、破除不忍障誉等三 分三	不忍障誉等三;二、破除不忍作毁等三。】【初	
辱	差叫	害	怨			中分三: 一、思惟誉等无功德之理; 二、思惟有 过失之理; 三、故于破此应当欢喜。】【今初】	
分六	别分	忍分	所作			【若他赞我称我称誉,全无现法延寿无病等,及	
	二三	カミ	害	戌		无后世获福德等二种利益。故彼失坏若不喜者,	
			分	=	金一、思惟誉等无功德	则无屋用沙屋倾塌,愚童涕哭,与我今者等无有	
			_	破破	之理	异,应自呵责而不贪著。】【如云: "赞称及承 事,非福非长寿,非力非无病,非令身安乐,我	
				除		若识自利,彼利自者何? " 】【又云: "若沙屋	
				不不			倾塌,儿童极痛哭,如是失赞誉,我心如愚童。"】
				忍		【第二,赞誉等者于诸非义令心散乱,坏灭厌离,	
				障利	金二、思惟有过失之理	令嫉有德,退失善事,如是思已,则于彼等令心	
				利等		厌离。】【如云: "赞等令我散,彼坏厌离心, 嫉姤诸有德,破坏圆满事。"】	
				マミ		 	
				,		救护于我,斩除贪缚,遮趣苦门,如佛加被。如	
				作	金三、故于破此应当欢	是思己,应由至心灭瞋生喜。】【如云:"故若	
				毁等	喜	有现前,坏我誉等者,彼岂非于我,救护堕恶 趣?"】【"我为求解脱,无须利敬缚。"】【"若	
				三三		有解我缚,我何反瞋彼?"】【"我欲趣众苦,	
				分		如佛所加被,闭门而不放,我何反瞋彼?"】	
				_	亥二、破除不忍作毀等三 分三	【第二,破除不忍作毁等三者。】	
						【心非有体,非他能害,若直害身间损于心,毁	
					金一、思惟毁谤等无损		
					于身心而灭忧息嗔	如是思已,断除忧悒,忧悒若灭,瞋不生故。】 【亦如论云:"意非有形故,谁亦不能坏。"】	
						■【か知化ム: 忌干有形似, 畑か小肥小。 】	

表 1-7: (9表) 午三、忍辱分六;上士道•既发心已学行道理•安忍波罗蜜

,	申二、安受苦忍分三	【第二,引发安受苦忍分三:一、必须安受苦之理;二、引发此之方便;三、处门广释。】【今初】
	T	及此たり皮,二、足口/ 件。】【フツ】
	西 戊一、从作用上观察 助道和障道,断定必	【如《入行论》云: "乐因惟少许,苦因极繁多。" 我等恒有众苦随逐,故以苦为道不可不知。】【若不尔者,如《集学论》说,或生瞋恚,或于修道而生怯弱,即能障碍修善行
		故。】 【此复有苦是由他起,亦有诸苦无论于道若修不修由宿业起,又有一类如下所说,由修善行始得发起,若不修善则不发生。】【如是若由宿业及现前缘增上力故决定起者,此等暂时无能遮止,起已必须安然忍受。】【若不能忍,则反于此原有苦上,由自分别更生心苦,极难堪忍。】【若能安忍,虽根本苦未能即退,然不缘此更生内心忧虑等苦;若于此上更持余苦助道方便,则苦极微而能堪忍。】【是故引发安受苦忍极为切要。】 【第二,引发方便分二:一、有苦生时破除专一执为不喜;二、显示其苦理应忍受。】【今初】 【若已生苦有可治者,是则其意无须不喜;若不可治,纵不欢喜,亦无利益,非但无益,且有过患。若太娇爱,虽于微苦亦极难忍;若不娇爱,其苦虽大亦能忍故。】【如云:"若
未三	戊二、显示其苦理应忍	有可治者,有何可不喜?若已无可治,不喜有何益?"】【又云:"寒热及风雨,病缚捶打等,我不应太娇,若娇苦反增。"】 【第二,显示其苦理应忍受分三:一、思惟苦之功德;二、思惟能忍众苦难行之功德;三、从微渐修无难之理。】【今初】
忍之差别分三		【功德有五】【谓若无苦,则于苦事不希出离,故有驱意解脱功德。】【由苦逼迫坏诸高慢,故有除遣傲慢功德。】【若受猛利大苦受时,则知其苦从不善生,不爱其果,须止其因,故有羞耻作恶功德。】【由苦逼恼希求安乐,若求安乐须修善因,故有欢喜修善功德。】【由比我心度余有情,知皆是苦,于诸漂流生死海者,能发悲愍。】【以上诸德及此所例诸余功德,自应先知,数数修心,谓此诸苦是所愿处。】【如云: "无苦无出离,故心应坚忍。"又云: "又苦诸功德,谓以厌除慢,悲愍生死者,羞恶而喜善。"】
	唐 者信	利;二、思能遮止无量大苦所有胜利。 今初】 【我昔流转生死之时,为求微劣无义欲故,虽知有苦,尚能轻甚非一大苦,作感当来无量苦因,忍受非一无义大苦;况我今后,为求引发自他无量利益安乐,尚应故知忍受过前百千俱胝语数大苦而修善行,况轻于彼。】【应数思惟,令心坚固。】【《入行论》云: "为欲曾千返,受烧等地狱,然于自他利,然悉未能办。现无尔许苦,能成诸大利,为除众生苦,于苦惟愿。"】【思惟往昔于自他利俱无所成,尚能忍受尔许难行;为引发极大利义,于诸微苦何故不忍?故虽有苦,然有此利,故实善得。如是思惟,令心高起。】【又由恶友之所诳惑,尚疑趣向无义恶途,忍诸苦行,谓跳三尖矛及炙五火等;又为世恐劣事故,能强忍受务农、徇利、战竞等事,非一大苦。如是两人义恶途,忍诸苦行而发无畏。】【又由恶友之所诳惑,尚是他免杀罪,发大欢喜。如是若由人间小苦,总能脱离无边生死,别能永断那洛迦等恶趣众苦,极为善哉。】【若能善思现情久远二苦差别,则于难行能生心力,全无所畏。】【如云:
三の之差引分		苦之理分二 酉

表 1-8: (9表) 午三、忍辱分六;上士道•既发心已学行道理•安忍波罗蜜

1			· / /						J T T W V K M T K T M T M T M T M T M T M T M T M
					亥.	<u>三、</u>	从微渐修为	上难之理分二	
						金-	一、略说		【如云: "若习不易成,此事定非有,故修 忍小苦,大苦亦能忍。"若被忍甲受苦意乐, 杂诸小苦渐次修习,则忍苦力渐能增广。】
				戌					【《集学论》亦云: "此中若修小苦为先,
			酉						则于大苦及极大苦而能串习。譬如一切有情
			=	- \			木一、从微	6小处渐次修	由串习力,于诸苦上妄起乐想,如是若于一
			7	显示					切苦上,安住乐想而渐串习,则亦能住安乐
			引发	小其		金			之想。"】 【又生此想,复如《猛利请问经》云:"应
			此	苦		<u>二</u>	木二、须じ	《最坚稳之心	当舍离如树棉心。"《华严》亦云:"童女,
			之	理		`	力方能成就	完安忍	汝为摧伏一切烦恼故,应当发起难行之心。"
			方便	应忍		广			谓须心力最极坚稳,非心微薄之所能成。】
			分分	心受		说分			【故若先发坚强志力,则诸大苦亦成助伴。 譬如勇士入阵战时,见自出血,以此反能助
			1 =	分分		三			
				Ξ			•	2坚强大苦也	不能行此自轻蔑者,则苦虽微,亦能成彼退
							成助伴		道之缘。譬如怯夫,虽见他血亦自惊倒。】
									【如云: "有若见自血,反增其坚勇,有虽 见他血,亦惊慌闷绝,此由心坚固,怯弱之
									所致。"】
	圭	ъ	而	=	<i>あ</i> ト ご	1 广	 释分八	【处门广释和	者。】【若须安忍所生苦者,为当忍受由何
午	未三	申二、	H -	一、 ——		1 <i>) '</i>	17 77 ×	生苦?】【』	
=	`			戌一	,	亥	一、显处		所谓衣服、饮食、坐具、卧具、病缘医药、 是能增长梵行之依。】
, n	忍	安心		依止					告得粗鲜,他不恭敬,稽留乃与,不应忧郁 ,
忍辱	之差	受苦		分二		亥	二、明忍	当忍由此所名	
分	别	忍		戌二		亥	一、显处	【世法处者,	衰、毁、讥、苦、坏法坏、尽法尽、老法
六	分	分		世法 ^ -	_				死法死,如是九种是为世法。】
	111	ij	_	<u>分二</u> 戌三		亥	二、明忍		成依一分所生众苦,应善思择而忍受之。】
				及一威仪		亥	一、显处	从诸障法净值	行住坐卧是四威仪,第一、第三昼夜恒时 8 基心。】
				分二		亥	二、明忍		悉当忍受,终不非时胁著床座草敷叶敷。】
				戌四				【摄法处者,	供事三宝, 供事尊长, 谘受诸法, 既谘受
				戍口 摄法		亥	一、显处	_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 ,	大音赞诵,独处空闲无倒思惟,修习瑜伽
				分二			- пп л		上若观,为七摄法。】
						久	二、明忍	,	所生众苦,悉当忍受。】 】【剃须发等誓受毁形。】【受持裁染坏
									【从其一切世间游涉兢摄住故,别行余法。】
				戌五		亥	一、显处		从他所得而存济故,依他存活。】【不应受
				乞活 分二			,		尽寿从他求衣服等。】【断秽行故,尽寿
				ガー					次。】【舍离歌舞笑戏等故,及离与诸亲友 故,尽寿遮止人间嬉戏。】【为七乞活。】
						亥	二、明忍	【由依此等所	所生众苦,应当忍受。 】
			—	戊六					勤修善品劬劳因缘所生众苦悉当忍受。】
				风七	、禾	可有	情处		者,谓十一事。从此生苦,皆应忍受。】 者,谓出家者,便有营为衣钵等业,诸在家
									目,明山家有,使有昌为农坪等业,咱任家 『营农、经商、仕王等业。从此生苦,悉当
				戌八	、到	见所	作处	忍受。】【如	们是八处所生众苦,随何苦起,皆应别别精
									郵菩提,已正趣入不令成其退转障碍,令意
								全无不喜而软	专。】

表 1-9: (9表) 午三、忍辱分六: 上十道•既发心已学行道理•安忍波罗密

表 1	-9:	(9	表) 1	F二、沧	、	上士迫	• 既友心也	总学行道理•安约	战万蛋	
	未三、忍之差别分三		三、		胜解之境	信【力妙七得境法【	者。	医功德。】【二、 活,谓诸佛菩萨广 为及俱生力。】 引,及此所招爱、 谓大菩提是应得 此亦分二。】【 这为无常等,然《 这应如是。】 谓如实知此诸均	程之境略有八种。】【一、净现证境者,谓无我真实。】 大神力。此复有三,谓神通 【四、五、取舍境者,谓诸非爱果,此分为二。】【六、之义,及菩萨学一切诸道是能 【八、闻思随行境者,谓所知《力种性品》说十二分教等正 是已,无所违逆数数思惟。】	
	未	四、	修忍时	十如何行		特于是	【安受众苦及思择法俱分八类者,如《菩萨地》所说而录, 特于思法此说极广。】 【修此等时如何行者,谓随修一能堪忍时,皆令具足六种殊 胜,具足六种波罗蜜多。惟除令他安立于忍是忍施外,余如			
午三、刀	未三	五、	此等摄			【第五,此等摄义者,谓应随念发菩提心为行依止而修行者, 是欲安立一切有情于漏尽忍所有根本,故须令此渐次增广。】 【大地诸忍作所愿境而勤修习。】【诸初发业所应学忍善了 知已,如理修学。如于所说有所违越,应当精勤而令还出。 若修此时舍而不修,恒为非一大罪所染,于余生中亦极难修 最为殊胜诸菩萨行。】【若能视为胜道扼要,诸能行者现前 修行,未能行者亦能于上净修意乐,则如《妙手问经》所说, 以少功力及微小苦而能圆满波罗蜜多。】				
忍		申-	一、忍	的自性		Mン・MM IN				
辱				入修忍	的方便					
分		,			总说原理					
六			酉一、耐怨	戌	亥一、破 分二	除不忍	章乐作苦	金一、显示理不应嗔分三	木一、观察境生嗔不应理 木二、观察有境不应生嗔 木三、观察所依不应生嗔	
	未		害忍	二、分说				金二、显示理点	立悲悯	
	六		的修	修注	亥二、破	除不忍	障利等	金一、破除不忍障碍誉、称、利敬		
		申	法分	分三	三、作毁	等三分	=	金二、破除不忍	2.怨敌对自己毁谤等	
	安	=	=	" —	亥三、破	-	_ , , ,	金一、破除不喜		
	忍	า ภ		_	盛、喜其		<u> </u>	金二、破除欢喜	喜怨家衰损	
	度	忍的			安受苦忍					
	总	的差	I		修安受苦					
	义	左别	西		修安受苦					
	分	分分	二、 安受	戌	亥一、调	整看待	舌的心态 			
	=	カミ	安区苦忍	四、	· 士一 北□	水北廿	A - 11	亦計士仏玉斗		
			百心 的修	修安 受苦	亥二、改变 和 <i>会</i>		並一、 以	工变对苦的看法	木一、思惟解脱等大利益	
			法分		和复古的。 分二	ロ受苦的看法 トニ		(变对受苦的看	木二、思惟能遮止无量大苦	
			五五	方法	<i>,,,</i> —		法分二		小一、心脏肥巡正儿里人古 的胜利	
				分三	亥三、正	式训练		第及其效果		
					所应忍苦		<u> </u>			
			酉三		生解忍的修					